**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**

我是参加2023年高水平艺术团测试的考生 ，身份证号为 。我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2023年高水平艺术团招生简章》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2023年高水平艺术团测试通知》等有关规定，我认可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的测试形式，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，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一、**保证本人所提交的报考信息、证件及其他面试材料真实、准确。因信息误填、错填，导致不能复试、录取、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，遗留问题由考生本人负责。对弄虚作假者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严肃处理。**

二、自觉服从学校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接受面试工作人员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，不拒绝、妨碍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。

三、自觉遵守考试管理规定，维护考试秩序。主动接受面试工作人员按规定进行的身份验证核查、报考资格审查等，按学校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。

四、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复试纪律、面试规则，诚信复试，不作弊。不对面试过程进行拍照、录音、录像，不在面试过程中查阅资料、求助他人，不泄露面试题目或面试过程细节。如经发现，接受取消复试成绩以及相应法律法规的处理。

五、对面试过程或者复试成绩结果存有异议时，保证通过正常渠道向学校或者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提起申诉，决不通过网络、自媒体等工具进行恶意宣传或炒作，否则，本人将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和严重后果。

六、我的移动电话号码为： （请勿手写），该号码在本次面试期间用于接收通知短信、紧急联络，可确保畅通。若因联系不畅导致未能及时参加测试，则视为放弃考试资格。

考生签名（手写）

2023年 月 日